

中國建築學會
學術論文集
第六集
其他部份

中國建築学会編

城市建設出版社

90.4
31

中國建築学会學術論文集

第六集

(其他部分)

中國建築学会編

城市建設出版社出版

(北京阜外大街)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証出字第088號

城市建設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華書店總經售

**開本787×1092 1/18 • 4 $\frac{1}{2}$ 印張 ~~0.575~~
100千字**

1957年12月第 1 版

1957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數：1—~~1,400~~
1,400 定價：(11) 1.80元**

前　　言

1957年2月，中國建築學會在召開第二屆全國會員代表大會期間，舉行了第一次採取宣讀論文形式的全國性學術活動。會上共提出論文四十余篇，由於時間關係，只宣讀了其中的十余篇，沒有來得及討論，會上代表們要求把這些論文彙編出版，以供各地建築工作者的閱讀、研究和討論。會後，學會的學術委員會組織了審查工作，又補充了一些當時未及在會上提交的論文，刪去幾篇已在“建築學報”上發表過了的論文，按學科分類，編成論文集，分為6冊，由城市建設出版社出版。

這次代表大會上的論文宣讀，由於是第一次舉辦，沒有經驗，事先准备工作較差，各地提出論文時間匆促，所以廣泛性還是很不夠的。但是各地會員對這件事十分重視，認真對待，大都先將論文提到分會，並由分會推薦，而宣讀時大家都踴躍參加，足以說明廣大的建築工作者對於科學研究工作和實際工作中的總結經驗都很關心與熱情。我們相信，隨著建設事業實踐和建築科學研究工作的日益開展，隨著學術活動工作經驗的逐漸豐富，今后學術論文的提出，無論在質和量方面，都會日益提高和增長。這次論文集的出版，標誌著一個良好的開端，也多少反映出了1956年我國建築科學所達到的水平，如果對於今后建築科學上的“百花齊放、百家爭鳴”能起一個推動作用，這就是很有意義的事了。

中國建築學會

1957年7月

目 錄

工 風壓問題的研究.....	上海市民用建築設計院 上海中心氣象台	(1)
一、引言		(1)
二、風速資料的分析		(2)
(一) 大風特性.....		(3)
(二) 風速情況.....		(4)
(三) 最大風速.....		(5)
三、風速風壓的關係公式		(9)
(一) 早期公式的分析.....		(9)
(二) 近期公式的分析.....		(11)
(三) 上海地區風速風壓的關係公式.....		(13)
四、風速風壓的高度變化		(15)
(一) 風速隨高度變化的原因.....		(15)
(二) 最大風速高度變化的公式.....		(16)
(三) 最大風速高度變化的系數.....		(16)
(四) 風壓高度變化的檢驗.....		(17)
五、避風地區風速風壓的削弱		(17)
(一) 避風地區風速風壓的削弱系數.....		(17)
(二) 絶對避風區的環境條件.....		(19)
(三) 局部避風區的環境條件.....		(19)
六、對上海地區風壓值的建議		(20)
七、小結		(21)
八、後記		(21)
附 錄		(24)
(一) 參考文獻.....		(24)
(二) 上海地區1951~1955年期間大風征象和相應風級表		(27)
(三) 風力等級表.....		(36)
(四) 上海地區的間大暴雨強度的理論推求.....		(37)
(五) 風速風壓的換算和公英制對照圖表.....		(39)
結束語		(41)

II 砖坯人工乾燥試驗報告 上海市建築工程局會同試驗 (42) 上海市民用建築設計院

第一部分 試驗與測定的報告	(42)
(一) 目的.....	(42)
(二) 試驗工作的準備.....	(42)
(三) 上海泥土濕坯的分析與測定結果.....	(43)
(四) 磚塊生產流程的介紹.....	(44)
(五) 砖坯乾燥試驗的結果.....	(44)
(六) 砖坯燃燒後之成品情況.....	(45)
(七) 濕度的測定結果.....	(45)
(八) 热風爐的情況.....	(45)
(九) 風量與風壓的情況.....	(46)
(十) 試驗總結.....	(46)
第二部分 試驗與測定的記錄	(48)
(一) 屬於一般情況下的測試記錄.....	(48)
(二) 砖坯烘燒試驗階段內的測試記錄.....	(49)
(三) 濕度的測定記錄.....	(52)
(四) 風壓與風量的測定記錄.....	(55)

III 立砌式空心牆（斗牆） 魏永輝 (57)

第一章 緒論	(57)
第二章 砌法	(59)
一、以前的斗牆.....	(59)
二、眠斗牆的砌法.....	(60)
三、空斗牆的砌法.....	(64)
四、窗台及過梁.....	(64)
五、承重處.....	(64)
六、勒腳.....	(65)
七、其他注意點.....	(65)
第三章 立砌式空心牆的經濟價值	(65)
第四章 立砌式空心牆的計算方法	(67)
一、一磚厚斗牆.....	(67)
二、 $1\frac{1}{4}$ 磚厚斗牆.....	(68)
三、偏心距过大時的計算方法.....	(69)
第五章 立砌式空心牆的應用範圍與材料規定及施工時應注意點	(70)
第六章 現有立砌式空心牆建築的調查與商討	(72)
一、現有立砌式空心牆建築的調查.....	(72)
二、空斗牆(無眠斗)及眠斗牆(有眠斗)的商討.....	(73)

第七章 40公分厚空斗牆	(74)
一、前言	(74)
二、砌法	(74)
三、經濟指标	(77)
四、为什么要采取40公分厚	(78)
五、計算方法	(78)
六、施工及构造应注意点	(79)
七、三斗一眠40公分厚斗牆	(81)
IV 木地板腐朽原因及其防腐(根据沪寧地区調查情况的建議)	尤海湧 (83)
第一节 木地板腐朽的原因	(83)
一、木菌对木材侵蚀引起的地面破坏	(83)
二、湿气对木地板腐朽的影响	(84)
三、对南京某住宅木地板腐朽的分析	(85)
第二节 对于改善有空閒的木板地面的建議	(86)
一、关于磚牆的防潮措施	(87)
二、加強通風除湿	(87)
三、对施工的要求	(90)
四、关于木材的防腐措施	(90)
参考资料	(92)

風壓問題的研究

上海市民用建築設計院

上海中心氣象台

一 引 言

風壓值，是工程界長期來需要解決而沒有徹底解決的問題。

例如：解放前上海地區，曾經規定風壓值為每平方公尺100~200公斤（2），後來才擬修改為每平方公尺75~150公斤（4）。解放以後，學習了蘇聯的先進經驗（6），1953年制定的上海市建築物結構設計試行標準，對風壓值規定較詳，其規定為：離地20公尺以下的風壓值，不得小於每平方公尺75公斤。

1955年建工部規定（9）風壓值按（1）式計算。

$$q = \frac{v^2}{16} \quad (1)$$

式中： q 風壓值（公斤/平方公尺）；

v 最大風速（公尺/秒）。

同時將全國劃分為五個風區，分區規定風壓值。上海屬第二風區，離地面20公尺以下，每平方公尺70~100公斤；100公尺以上，每平方公尺150~200公斤；20~100公尺間，按插入法計算。規範指出：“由於解放前台站少，設備差，解放後的年代又短……使用時對於當地具體情況應多加考慮”。

根據上述1953年上海市試行標準和1955年建工部暫行規範（9）的規定，上海地區20公尺以下的風壓值至少應為每平方公尺70~75公斤。這樣在鋼、木和鋼筋混凝土等類結構設計中，風壓降低了25%，已較以往節約。但是上海地區實際的風壓值究竟應如何正確規定我們還缺少系統的探討。在設計工作中，我們發現有以下幾個問題：

（一）在磚石結構設計中，已往單憑經驗，不考慮風壓，現在採用了蘇聯先進的磚石結構理論，結果，一般磚牆磚墩的截面，反較以往的大了，這在單層建築中尤为顯著。

① (1) 風壓——指一定地區在一定高度處與風向垂直的平面所受到的最大風壓。

(2) 隨建築物外形而變的空氣動力系數不在本題研究範圍內。

(3) 括號()內的數字表示參考文獻的編號，詳見附錄。

問題在那里呢？很可能是在設計中采用的风压值还是偏大的。

(二) 按照1955年上海中心气象台編著的气象資料(10)，上海地区最大风速为31.1公尺/秒，代入公式(1)，所得风压值較現行降低20%。但是这里有兩個問題：首先，31.1公尺/秒的风速是否可以作为換算数据？其次，公式(1)是否通用於上海地区？

(三) 按照规律，离地面越近，风速越小，风压越低；但是规范中对20公尺以下的风压值並沒有降低的规定。而低层建筑却是基本建設中的主要对象；根据高度合理地降低风压值，将是节约国家建設資金的重大措施之一。

那么，是否能降低？又如何降低呢？

(四) 避风地区的风压值按建筑工程部暫行规范规定可以減少30%，但是避风条件与规范规定不同的地区究竟应如何減小呢？

上海市民用建築設計院提出以上一系列的問題，於1956年1月与中央气象局上海中心气象台建立了技术合作協議，进行风压問題的研究。研究項目包括：

1. 风速資料的分析；
2. 风速风压的关系公式；
3. 风速风压的高度变化；
4. 避风地区风压的削弱。

在研究方法上，选取上海地区为典型，分析了具体的地理环境、气候条件和风速資料，並对上海地区的风压值提出了建議。

研究工作自1956年1月开始，3月完成初稿。初稿曾在院內、台內討論过，并送請44个有关单位征求意见，至6月中旬，先后接到中国科学院地球物理研究所、第二机械工业部、国家建設委員会、城市建設部、建筑工程部、中央气象局、中央气象台、北京气象学校、上海市规划建筑管理局、上海市市政工程局、上海电业管理局、船舶設計处、交通大学和同济大学等十多个单位的意見。这些宝贵的意見，凡屬於这次研究項目以內的部分，我們进行了再度研究並对初稿进行了10次修改；其余与本題沒有直接关系的部分，则准备作为今后繼續研究的对象。

二 風速資料的分析

风压是风速的二次乘方函数，风速的取值影响风压值很大②；因此，在决定最大风速值时，必須首先分析风速資料，力求数据正确。

現以上海为例，通过对大风特性、风仪情况、取值时距和出現頻率等一系列的分析，最后确定最大风速的数值。

② 以往有人不分高度、时距和地区，采取全國的甚至國際上的風速極值作为最大風速來換算風壓，這顯然是錯誤的。

(一) 大風特性

上海地区的大风现象主要是夏季台风的侵袭和冬季寒潮的南下，最大风速发生在台风季节中③。

寒潮在南下过程中，由於温度漸高，气流逐漸变性，气压梯度（即单位距离的气压差）变小，再加地面摩擦的阻滯消耗了动能，因而势力有显著的衰退。至於台风从海上襲来，由於气压梯度大和海面摩擦小，因而其动能消耗不多。

上海自有風速記錄以來（1875～1955年），最大一次的台風風速為31.1公尺/秒（1915年7月28日）；而最大一次寒潮風速僅有24.2公尺/秒（1885年11月4日）。上海地區過境的台風大多發源於菲列賓羣島以東（東經 135° ，北緯 17° ）的洋面上，路徑通常先向西北，再轉北，而后向東北推進，一般消滅於日本附近。從發生到消滅，持久期平均有5天左右（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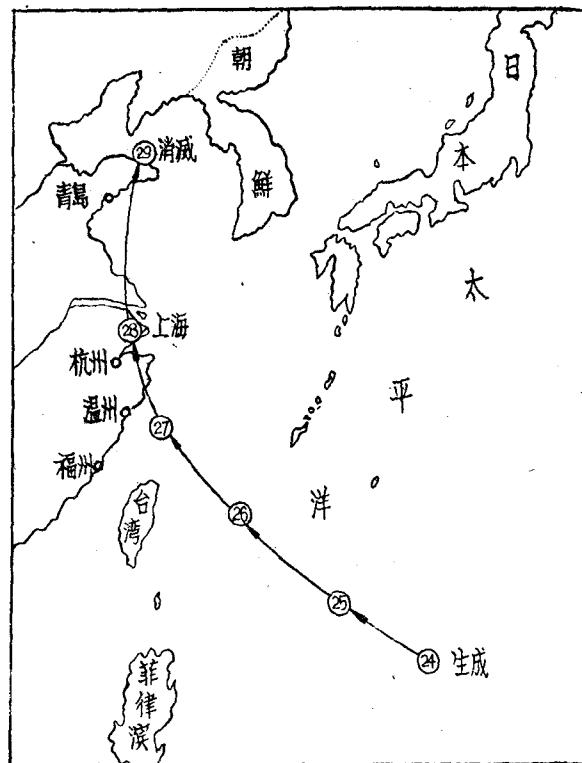


图1 1915年7月28日登陸上海的台風路徑

③ 最大風速在中國東南沿海地區是由台風引起的，和日本相同；西北地區是由寒潮引起的，和苏联相同。

台风的最大强度在上海地区比較穩定的持續時間，一般在12小時左右（1949年7月25日）。

台风中心掠經上海地区的路徑有三种可能：

1. 在上海以东的海面上掠过；
2. 在上海的东北、东南的附近登陸；
3. 在上海以西的內陸地区掠过。

81年来，上海地区最大的六次风速都是在第二种情况下出現的。这是由於距台风中心愈近，风力愈大（台风中心眼除外）的缘故。以1915年7月28日的台风为例，其登陸路徑如图1。

（二）風仪情况

解放前，上海的风速資料是在徐家匯測站用長臂大杯式风仪（直徑19.5公分，臂長43公分）測得的。风仪曾在1916年8月11～17日整套地更換过一次。換上的风仪是当时上海土山灣孤兒院工艺工厂仿照原有式样、規格和大小制造的①。換下的风仪，这次在气象台倉庫中發現，但已破損不堪，无法校驗其精确程度，其制造工厂亦无法識別。不过从当时报章所載上海台災的情况来看（詳見附錄），1915年7月28日这架风仪所測得的最大风速值不致於偏小②，但也不会过分偏大。

前后两架风仪都是安置在徐家匯測站高17公尺的四层楼房頂部的，离地30公尺，楼房平面东西长60公尺，南北寬25公尺。风仪四周的环境，后来逐渐由郊区发展为市区。根据我們这次訪問的材料，在1915年（上海地区最大风速出現年）前后的状况是这样的：

測站周圍600公尺以內，僅有极少的教堂和民房，余为一片田野。风仪N-NE 100～200公尺处有少数三、四层楼房（教堂）； SSE-S 100公尺处僅有一幢三層楼房（修道院），300～600公尺处有少数平房（民房）； SE-SSE 600公尺以內，有数間低矮茅屋（民房）。以上說明：1915年前后风仪 NE-SSE 僅有数間低矮茅屋； S-W-N 則是一片田野。

按寒潮最大风速时的风向为W-NW、台风最大风速时的风向为NE-SSE，都在以上空曠地区范围内。因此，1915年前后測得的台风、寒潮的最大风速，均未受障碍物影响，可以作为空曠地区的情况考慮③。

① (1) 據熟悉測站當初情況的幾位老年同志反映和風仪所附的製造工廠牌號都證明了這一點。

(2) 這架換上去的風仪，我們曾利用歷史風速記錄進行校核，發現其慣性大，風速記錄有風大偏大、風小偏小現象。但因與1915年的最大風速記錄無關，且校核方法本身尚有缺陷，故不再詳述。

② 由於風仪裝置在高大的建築物頂部鐵架上，氣流受建築物阻擋，部分向上翻越，增加上層氣流的流速，以致風速記錄較空間一點的正常流速為大。這個偏大因素的誤差值，目前還無法肯定，暫且略去不計，作為今后進一步研究的對象。

③ (1) 這次調查所得的1915年前後上海徐家匯測站附近地形圖，存上海中心氣象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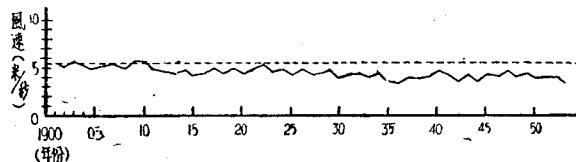
(2) 徐家匯自1925年以後逐漸發展為市區。從圖示徐家匯年平均風速的逐年降低也可以得到證明。

既然可以作为空曠地区情况考慮，那末是否也適用於一般認為風速較大的吳淞地区呢？關於這個問題，C.A. 薩鮑日尼科娃早就作過這樣的結論：在利用風速資料時，應該首先考慮基地與測站環境条件的一致性，而不必強調基地與測站鄰近性（8）。按現在龍華機場的風儀環境，是與1915年上海徐家匯的條件相同的，因此我們借用龍華機場1955年的資料與吳淞同一時期的資料，以相關延伸方法求出下列對應值：

龍華機場05 10 15 20 25 30公尺/秒（風儀離地高度25公尺）

吳淞地區05 10 15 19 24 29公尺/秒（風儀離地高度16公尺）⑦。

上述數據說明這兩地的風速強度基本上是一致的。也就是說，1915年前後上海徐家匯測站測得的最大風速，是可以適用於吳淞地區的。必須指出：吳淞地區的測站並非設在沿海，關於沿海地點的最大風速，尚待進一步研究（我們初步認為應在40公尺/秒以上考慮⑧）。



徐家匯年平均風速變遷圖

(三) 最大風速

以往上海地區最大風速是60分鐘的平均值，是否可以直接換算風壓？我們的意見如下：

1. 取值時距

在風壓計算中最大風速的取值時距，國際上到現在還沒有統一標準。有的按60分鐘平均；有的按20分鐘平均；有的按10分鐘平均；有的按5分鐘平均；也有的按1分鐘平均；還有未明確規定的⑨。這種混亂現象的存在，說明最大風速的取值時距還是一個有待解決的問題。

⑦ 根據表5，折算為離地高度25公尺處的風速數值如下：

0 5 11 16 20 26 31 公尺/秒

⑧ 台風登陸時，沿海地點首當其衝，由於海面摩擦小，動能消耗不多，故風速較大。參考國內外觀測資料或根據理論推算，在中緯度一帶，強大台風的中心風速一般在40公尺/秒以上。

1956年8月17日下午強台風擊襲日本南部地區，其中心速度曾達40公尺/秒。

⑨ 1. 美國最大風速的取值時距採用60分鐘、5分鐘（55）。

2. 英國最大風速的取值時距採用1分鐘（57）。

3. 日本最大風速的取值時距採用20分鐘（44）。

4. 1954年3月我國中央氣象局“氣象觀測暫行規範—地面部分”規定，氣象系統中最大風速的取值時距採用10分鐘。

我們建議采用10分鐘作為最大風速的取值時距，理由是這樣的：

(1) 最大風速的取值時距愈短，愈能接近風速的實際最大強度；大於10分鐘的時距，自然沒有10分鐘合理。

(2) 目前風儀性能正確測出時距為10分鐘或10分鐘以上的大風速；時距小於10分鐘，最大風速的準確度沒有保證。

(3) 在10分鐘時距內，由於貼地氣層中氣流受阻，產生小型渦旋而引起的偶發性瞬間極大風速，根據上海80年來長期資料的分析，超出最大一次的最大風速時距10分鐘的機會极少。因此，採取10分鐘的平均最大風速，作為計算風壓的根據，對於在瞬間極大風速下的偶發性風壓增值，可以在風壓超載系數中予以考慮⑩。

我們求得上海地區瞬間極大風速與10分鐘平均最大風速在大於30公尺/秒的颶風情況下的對應比為1.14（詳見下節）。當採取10分鐘時距作為風壓公式中最大風速的取值標準時，則風壓的超載系數應為 $(1.14)^2 = 1.30$ ⑪。

2、時距換算

40年來（有風速記錄可查的），上海出現的大於15公尺/秒（10分鐘平均）的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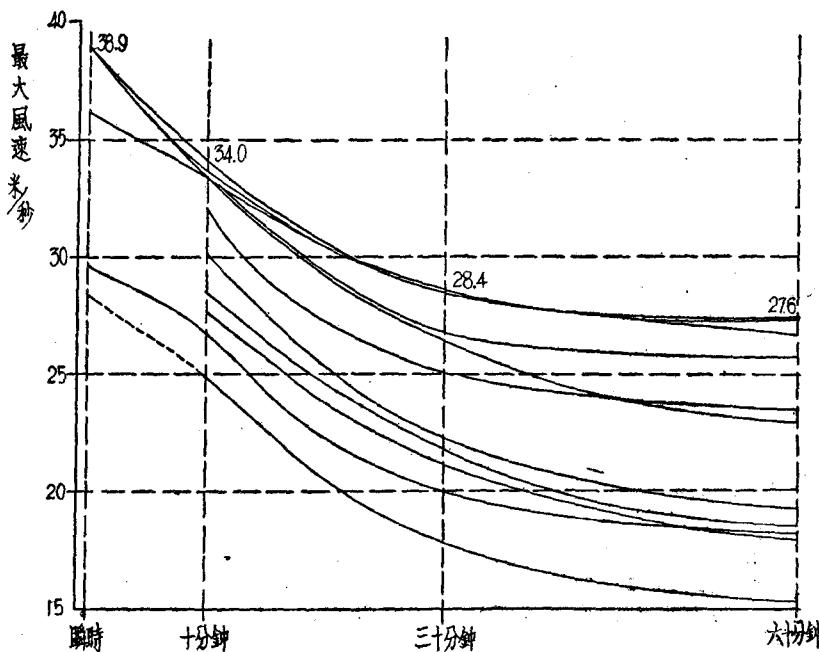


图 2 风速和时距的关系曲线（记录年代：1916~1953）最大风速的时距比值

⑩ 苏聯專家B.I.奧爾霍夫：“……風載的超載系數，是由於考慮旋風及不正規的情況影響而設的……”
(34)

⑪ 1955年蘇聯頒發的“建築法規”規定風壓的超載系數為1.2。

速，先后共計110次。我們根据这些次的自記記錄，选出每次四种时距的最大风速，包括60分鐘、30分鐘、10分鐘和瞬間极大（部分缺少瞬間极大記錄），以时距作橫座标，风速作縱座标，繪出110根时距和风速的关系曲綫（10分鐘平均风速在25公尺/秒以上的关系曲綫見图2）。这些曲綫的性质，基本上是一致的，我們根据其中风速最大的一组，求得上海地区各种短时距最大风速間的对应比如表一。

最大风速的时距比值 表 1

瞬時			
		10分鐘	
1.14			
1.37	1.20	30分鐘	
1.41	1.23	1.03	60分鐘

3、出現或然率

各种建筑物的重要性和耐久年限的要求不同(12)，所以风压計算中采取的最大风速，其出現或然率应符合建筑物的重要性和极大耐久年限，不应偏低，也不必偏高。

为了分析上海地区风速出現的或然率，我們收集了有关的縣志和歷史报刊文献，整理了公元495年，南齐建武二年以来的大风征象，並参照了1875年以来上海徐家匯的大风风速及征象，制定了“上海地区495~1955年1460年間大风征象和相应风級表”（見附錄二）。表中，明代以前的大风征象，記載过少，所以在分析风速出現或然率中，我們略去不計。从1370年明洪武三年以来，記錄較有系統，有些也比較具体。在1370~1955年的586年中，风力可能达到12級的有16次。按大风征象来看，以1915年的风力为最大⑫。其次，在沒有风速記錄的年代里，最后一次的12級风出現在1799年。

茲統一为10分鐘时距，按强度順序列如表2。

⑫ 在1370~1955年中，最大三次的大風征象如下：

(1) 1566年，明嘉靖四十五年丙寅秋，大風雨坏城市蘆舍，牌坊石柱俱为之搖動。

(2) 1799年，清嘉慶四年己未七月三日，大風雨，搖舟云際墜成兩截，水車騰空飛舞，擲地壞者不可勝計。

(3) 1915年民國四年七月二十八日，……吹倒房屋飛落空中，有屋內石磨被風捲去者……遍南北外灘一帶馬路二旁樹木均已連根拔起无存……雖堅固之房屋尙格格作聲……徐家匯測風向表……被毀於風……鐵叶……盡失；在松江，甚至……吹去石橋面一塊，長一丈余、寬尺余，重約數百斤……。

根據以上征象，可以肯定，1915年的最大風速，至少是586年中(1370~1955)最大的一次。

1800~1955年的156年間，12級風出現過六次；1875~1955年有正式風速記錄的81年間，尙有一次接近12級，出現于1890年7月。

各种最大風速的出現或然率 ⑬

表 2

位 次 (m)	1	2	3	4	5	6	7
出 現 年 月	1915/7	1886/8	1949/7	1937/8	1885/8	1939/7	1890/7
系列总年数 (n)	586	156	156	156	156	156	81
最大风速公尺/秒	38.3	34.6	34.2	33.8	33.5	33.1	31.7
或然率 (p %)	0.2	1.3	1.9	2.6	3.2	3.8	8.5

由此，求得上海地区离地30公尺高处各种最大风速的出現或然率如图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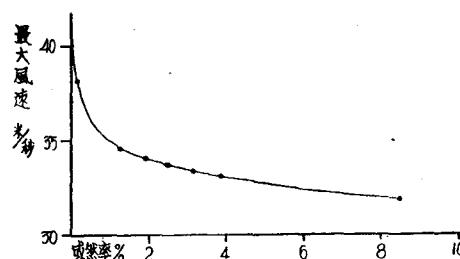


图 3 各种最大风速的出現或然率

由图3，求得各种或然率下的最大风速如表3：

上海地区离地30公尺高处各种或然率下的最大风速

表 3

出 現 或 然 率	1/1000	1/100	1/60	1/40	1/20
最大风速(公尺/秒)	39.5	35.0	34.2	33.8	32.7
最大风速比值	1.15	1.02	1.00	0.99	0.96

註：(1) 表中1/60表示60年出現一次；其余类推。
(2) 最大风速时距为10分鐘。

⑬ 或然率公式：(40) (42) $p = \frac{m}{n+1} \times 100\%$

式中 p ——或然率

n ——系列总次数

m ——某次在迴避系列中的位次

三 風速風压的关糸公式

风速风压的关系，歷史上曾經出現过許多公式，由於缺乏系統的研究，陳旧的未予批判，先进的沒有闡明，直到最近，若干书籍文献还在繼續傳播着早已廢棄了的公式，致使我們对先进公式不敢大胆应用。因此，需要对早期公式加以分析批判，对先进公式进行采討論証。

(一) 早期公式的分析

十八世紀初期，从牛頓第二定律得到这样的推論：“一定截面的气流，冲击面積較大的固定物体，則气流改向产生压力；这压力等於气流动能的改变”。許多学者根据这个推論，对风压問題作了如下分析：

$$F = Ma$$

$$F = M \frac{(v - v_1)}{t}$$

$$v_1 = 0,$$

$$F = M \frac{v}{t}$$

$$M = \frac{w}{g} = \frac{\gamma A v t}{g}, \quad F = \frac{\gamma A v^2}{g}$$

他們認為：

$$q = \frac{F}{A} \quad (1)$$

$$\text{得: } q = \frac{\gamma v^2}{g} \quad (2)$$

式 中：F——风力(公斤) (重力单位)。

a——气流加速度(公尺/秒²)。

M——气流质量(公斤)。

v——气流冲击前的速度(公尺/秒)。

v₁——气流冲击后的速度(公尺/秒)。

g——重力加速度(公尺/秒²)。

r——空气重度(公斤/立方公尺) (重力单位)。

w——气流重量(公斤) (重力单位)。

① (1) 按一定截面的氣流，冲撃面積較大的構造物時，外圍部分逐漸改向，冲撃面擴大，式中A不應采用氣流截面；

(2) 構造物面積上所受壓力，並非均勻分布，即使更換A值，也不能由此得出正確的壓力強度。

A——气流截面面积(平方公尺)。

g——风压(公斤/平方公尺)。

根据公式(2)，設在气压760公厘，气温0°C和絕對干燥的标准情况下， $r = 1.293$ 公斤/立方公尺取 $g_{45} = 9.80$ 公尺/秒²

$$\text{即 } \frac{r}{g_{45}} = \frac{1.293}{9.8} = 0.132$$

$$\text{得 } q = 0.132v^2 \left(\text{相当於 } q = \frac{v^2}{7.5} \right) \quad (3)$$

这就是朗肯 (Rankine) 公式。

又設在气压760公厘，常温15°C和絕對干燥的情况下，

$$r = 1.2255 \text{ 公斤/立方公尺} \text{ 取 } g_{45} = 9.80 \text{ 公尺/秒}^2$$

$$\text{則 } \frac{r}{g_{45}} = \frac{1.2255}{9.8} = 0.125$$

$$\text{得 } q = 0.125v^2 \left(\text{相当於: } q = \frac{v^2}{8} \right) \quad (4)$$

这就是歷史上流行最广和最久的公式。

經過了一百年光景，从风洞實驗中发现上項公式的計算数值偏大，於是又建立了許多實驗公式，主要的有⑯：

1. 日本气象学会實驗公式 (44) $q = 0.12v^2$

2. 馬紋 (Marvin) 公式 ⑯ $q = 0.098v^2$

(相當於 $p = 0.004v^2$ 単位: $p = \text{磅}/\text{呎}^2$ $v = \text{哩}/\text{小时}$)

3. 斯雷卜 (Schreiber) 公式 (45) $q = 0.0857v^2$

4. 傑 得 (Geddes) 公式 (49) $q = 0.08v^2$

(相當於 $p = 0.0033v^2$ 単位同2式)

5. 达 恩 (Dines) 公式 (45) $q = 0.073v^2$

(相當於 $p = 0.003v^2$ 単位同2式)

⑯ 實驗公式除去正文所列，尚有很多，如罗氏 (Smeaton Rouse) 公式 (1759) $q = 0.122V^2$ ($p = \frac{\Delta^2}{200}$) 等等。

⑯ 馬紋公式在二十世紀初期应用較廣，下列各書均曾一致推荐。

(1) Ketchum : "Structural Engineers Handbook" p.95 1924.

(2) Hool and johnson : "Handbook of building of construction" vol.1, P 657 1929.

(3) 金寶祐著：“普通結構學”1952年中國科學圖書仪器公司出版。

(4) 詳見參考文献 (49)。

这一系列的公式，还是有問題的。主要是由於风洞平板的實驗与建筑物承受风压的实际情况不相符合：

1. 平板的大小和形状不能正确反映建筑物的实际情况；
2. 平板上的风压，是由迎面的风压力和背面的风吸力組合而成的，而建筑物則是由前后两个垂直面分別承受风压力和风吸力的⑦。
3. 气流冲击平板后改向四周流去，而冲击建筑物后仅向左、右、上三周流去。

由于實驗中受到各种空气动力因素的影响，所以不可能获得正确的結論，只有随着近代流体力学的发展，逐步分析出各种条件下的空气动力系数，风压問題的研究才得到新的发展。

(二) 近期公式的分析

总的說來，我們認為过去在风速风压的关系公式上，不能获得正确結論的关键有二：

1. 最初在理論上忽視了气体和剛体在冲击作用中的区别。
2. 后来在實驗中忽視了各种空气动力因素的影响。

这次我們根据流体力学的理論，特別是伯努利方程式，对风速风压的关系分析如下：

气流在障碍物前，由於受阻壅塞，形成高压气幕。这层高压气幕对后来的气流起着緩冲作用，使得流速降低，建筑物所受压力因此減小。

图4表示气流沿矢号流向建筑物，在建筑物前形成高压气幕。設气流每点的物理量不变，略去微小的位勢差影响，取流綫中任何一小段 dA 、截面 dA 。

令 p 为作用於小段 dA 右端的压力
則作用於小段 dA 左端近高压气幕的压力
力为 $p + dp$

以順流向的压力为正，作用於小段 dA 上的合力为 $pdA - (p + dp)dA$
依据牛頓第二定律，这合力等於小段 dA 的气流质量与順流向 加加速度之积，即 $pdA - (p + dp)dA = Ma$

$$-dpdA = M \frac{dv}{dt}$$

$$-dpdA = \frac{r}{g} dA \cdot d1 \frac{dv}{d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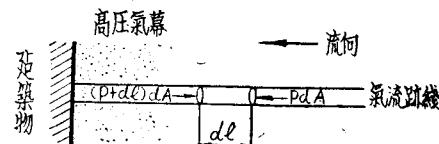


图 4

① 苏聯和中國規範規定：一般建筑物前面承受的風壓力为 $0.8q$ ；后面承受的風吸力为 $0.6q$ ；圍牆面上的風壓總值为 $1.4q$ ，等於建築物前后面風壓、風吸之和。